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一、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必要性

鉴于铝锭、碳酸锂等主要原材料占公司产品成本比重较大，采购价格受市场价格波动影响明显，为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决定选择利用期货工具的避险保值功能，由公司及子公司择机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控制公司生产成本，有效规避市场价格波动风险，保障主营业务稳步发展。

本次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工具选择为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期货品种，预计将有效控制原材料及产成品价格波动风险敞口。

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概况

（一）交易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拟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在审批有效期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在投资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三）交易方式

在境内合规并满足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条件的各大期货交易所进行交易。交易品种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铝锭、碳酸锂等。交易类型主要包括《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5 年 3 月修订）》第四十六条中的（一）至（四）项。

（四）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三、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

为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降低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可能带来的

经营风险，提高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保障公司业务健康持续运行，公司拟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公司已制定了《东阳光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组织结构、业务流程、报告制度、风险管理等措施。公司设立套期保值领导小组，作为管理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决策机构，并按照公司已建立的《东阳光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及流程进行操作。公司满足《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运用套期保值方法的相关条件。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关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审慎操作，且具有与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交易保证金相匹配的自有资金。

综上所述，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切实可行的。

四、期货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不以逐利为目的，主要为有效规避原材料市场价格剧烈波动对公司经营带来的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具体如下：

1、市场风险：如市场发生系统性风险，期货价格与现货价格走势相背离等，可能造成交易损失。

2、政策风险：如期货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导致市场发生剧烈波动或无法交易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如果合约活跃度较低，导致套期保值持仓无法成交或无法在合适价位成交，令实际交易结果与方案设计出现较大偏差，造成交易损失。

4、操作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或操作失误所造成的风险。

5、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五、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建立有效的监督检查、风险控制和交易止损机制，并严格在董事会批准的权限内办理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2、在制订交易方案的同时做好资金测算，以确保可用资金充裕；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规划和使用资金，在市场剧烈波动时做到合理止损，

有效规避风险。

3、合理设置公司期货业务组织机构，建立岗位责任制，明确各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同时提升相关人员的专业知识，定期组织业务关联岗位培训，强化业务流程学习，增加风险管理及防范意识，提高从业人员专业素养。

4、根据业务需要，在公司主管财务部门安排指定人员进行账目处理、资金调拨，并跟踪账目结算，并向上级主管领导汇报资金使用情况，完善内部资金监管机制。

5、遵循锁定项目利润、套期保值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期货交易操作。密切跟踪市场行情变化，关注价格走势，合理计划和安排使用保证金，尽可能降低交易风险。

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品种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以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为原则，不以套利、投机为目的，有利于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控制公司生产成本，保障主营业务稳步发展。公司已制定了相关风险控制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七、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结论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目的是为了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降低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可能带来的经营风险，控制公司生产成本，提高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本次业务的期货品种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完备的业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具有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交易保证金相匹配的自有资金，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要求，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审慎操作。

综上所述，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切实可行的，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发展。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